

我思我写

归于静的写作方式

□葛水平

我情感的结一直系在乡村。在乡村,大片小片的树林依然保持着季节特有的苍黄;在乡村,空气就像滤出林间的泉水,透彻明亮;在乡村,人的身体披满了干细的黄土,却有一种自在的洁净;在乡村,一颗焦虑烦躁之心会归于平复。每当我回到城市,我旅途中的情感常常无从放置。我知道,当我有一天“弄不出东西来”的时候,我一定得置身于乡村。

这是我归于静的一种写作方式。

我在乡村见到一个移民到太行山的山东人,他说:“我的爷爷是大清国年间给人当挑夫走上太行山的,看到这地方好,有白馍吃,第二年回来,一头挑着锅碗家什,一头挑着我的奶奶,出门的时候是大清国,走到邯郸成了民国。我爷爷说,这块裸露的土地啊,变化快!”

越是变化快的日子,越需要耐心地去琢磨。而乡村给了我田园牧歌的情调和安谧宁静的气息。

天下事原本就是大地由之的,在大地上裸露着的可谓千姿百态,因天

象地貌演变而生息衍进的乡村和她的人,便有了趣事,有了趣闻,有了进步而和谐的社会。乡村是整个社会的缩影,整个社会得益于乡村的人和事,而繁荣,而兴盛。乡村也是整个历史苦难最为深重的体现,社会的疲劳和营养不良体现在乡村则是劳苦大众的“虚脱”,而乡村活起来了,城市也就活了。一个奇崛伟岸的社会,只有通过乡村才能把它具象地、多视角地展现在世界面前,并告诉世界这个国家的生机勃勃。乡村的人和事和物,还可以纵观历史,因此,对于乡村,我是不敢敷衍的。

太行山的褶皱里藏有多少乡村?中国博大的土地上藏有多少乡村?乡村是丰腴的,而我们太行山的乡村,它的壮烈和博大,远古和悠久、深沉和多姿、典雅和俊秀,尤是风骚天下。

青山绿水是靠人来养衬的。母亲说:村大了才叫村,三五户人家只能称庄,山庄小户人家出来的人眼窝浅,胸怀也不大。但人要体面地活着,就得阔达一些,要唤醒心中的良善、学会爱

人,因为良善是人活下去的根基之一。母亲是一个小学教师,惨淡经营一生,总结了自己的经验,告诉了她惟一的闺女:善是一个人的气场。

母亲的话渗透在我的骨子里,让我生出一种眼光,我再也不愿意为了一个空洞的乌托邦或大而无当的理想牺牲自己的清高了,我喜欢生活,我热爱我所追求的方向。

一个大村,100多年的历史,让不同地域的人走到了一起,这不仅是一个融合的过程,还应该有着一个凝聚的气场。这是心灵契合后新垦的处女地,也是相约、相知、相信、相诚以待的情感积聚地。我之所以喜欢走进去,就是想了解他们活过来的100年历史,了解不尽的村庄无限伸展着的大爱。

乡间人以一颗爱心和同情心活着并同我交往,我是乡间走出来的,没有一株青草不反射风雨的恩泽,我爱乡间就是爱我自己。

他们对我说:“干农业活计的人比干脑袋活计的省心,想着你们文化人金贵,其实,你们活着,天天往外憋字,

可怜得还不如种地人消停。”我一直觉得“可怜”不是一个贬义词,它包含着对一个人的怜爱,就像冬日有人送了一件御寒的棉衣。

乡间活着的人往往有一颗承载苦难与负重之心,快乐与苦涩在他们看来都是充实的。就像六月天的甘霖对久旱无雨的庄稼的滋润,乡间生活的人们给了我生活和创作的养分。如果我不能做些有益的事情,我就亏对了这片厚土。

生活不能被简单化的是细节,写作不能面对的是热闹,学会屏蔽一些人和事,已是逐渐明白的道理。

英国哲学家卡尔·波普尔在《通过知识获得解放》中写道:理解我们自己的世界和我们自己还不够,我们也想去理解柏拉图、戴维·休谟、伊萨克·牛顿。我必须去谦卑地读书,在好的作品中寻找自己的精神指向。同时,还要对现实的生活和精神有崭新的发现。

对于文学,因为热爱,如饮醇酒,我愿长醉不醒。对于写作,亮瓦青天之下,没墙没盖的热闹,我愿我心寂寞。

我的文学之路

□顾 坚

一件不经意的小事,可以改变你的人生。

我本来是一名商人,在扬州做服装生意多年。2000年夏天,我在汶河路夜市上练摊,专门处理店里滞销的服装。夜市上有一个30来岁的壮汉,伪装断腿残疾,在地上爬行哀告可怜状,每晚收入不菲,散市后即变回健全人,到大排档喝酒点菜,酒足饭饱后,吹着口哨回去。一天晚上,几个“老外”逛夜市,这家伙竟抱住人家大腿强行讨钱。我收摊回去后,遂给《扬州晚报》写了一篇两三百字的“群众来信”,题目叫《乞丐,请文明乞讨》。这是我平生第一次发表文章。那一年我都36岁了。

后来,《扬州晚报》的记者专门找到我,说我写的稿件很生动,体现出非常好的写作潜能,建议我以后为报纸副刊写些散文。我就乱七八糟地写了起来。想不到写一篇发一篇,投全国各地的报纸都发,文章常常摆在副刊头条,自己也感到惊讶和高兴。

2003年冬,我竟然攒了200多篇散文和几十首诗歌,成了扬州地方上的著名写手,被人称为“儒商”。我买来一台电脑,把发表的那些“豆腐块”往网上晒,很受欢迎,有读者说我的散文故事性强,抒情又煽情,让我尝试着写小说。于是,我就开始在网上写起小说《元红》。本来只是想写个短篇的,谁料下笔后一发不可收,最后竟写成52万字的长篇小说。小说在新浪读书点击量接近4000万,成了网络上走红的长篇小说,我也成了网络著名写手,很多出版社伸来橄榄枝,最终我选择了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05年9月,《元红》正式面世,首印3万册一销而空,之后不断重印。2007年3月,《元红》第二版发行,获得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因为小说是首先发表在网络上的,我一度被冠以“网络作家”的称号。其实网络作家和传统作家并无高低之分,也无本质区别,把作品写好了才算

真功夫。我在第二版后记中写道:“《元红》虽然诞生于网络,但我不认为它是通常意义上的网络作品,我只不过利用了网络这个平台更便捷更有说服力地展示和推介了自己而已。它是一部介于传统和现代之间的充满忧伤和浪漫情绪的现实主义作品。它以后的顺利出版和获得的广泛好评,肯定了我操作的有效和文本的品质。”

《元红》的诞生和成功改变了我的生活走向。我弃商从文,成为一位专业的传统作家。2007年,我正式开始创作《元红》的姊妹篇《青果》。2009年3月,我被录取进北京鲁迅文学院第十一期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在4个月的学习期间,我完成了《青果》的修改。《青果》先在《钟山》“长篇小说号”上发表,接着由昆仑出版社出版单行本,在2010年北京春季图书订货会上崭露头角,得到读者和专家的好评。2011年10月,《青果》获得首届“惠生·施耐庵文学奖”。

目前,我已经从供职的扬州日报社调到泰州市文广新局,进行专业创作的同时负责一些作协工作。我的故乡兴化属于泰州市辖区,调到泰州就等于回到家乡,我决心在家乡的土地上写出更好的作品,为家乡增光添彩,无愧于作家神圣的桂冠,无愧于这个伟大的时代。

《元红》和《青果》给我带来的荣誉和影响,形成一种珍贵的“文学信用”。2011年3月,北京凤凰联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裁张小波联系我,签下了我未完成的第三部长篇小说《黄花》。此时《元红》在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的出版合同已经到期,也转签给凤凰联动。我们最终要把《元红》《青果》《黄花》组成的“青春三部曲”出版成一部完整的套书,并在网络和影视剧诸多方面达成合作。2012年3月,经过精心编辑的《元红》第三个版本闪亮登场。与此同时,历时3年创作的小说《黄花》也即将出版。

目前,我已经从供职的扬州日报社调到泰州市文广新局,进行专业创作的同时负责一些作协工作。我的故乡兴化属于泰州市辖区,调到泰州就等于回到家乡,我决心在家乡的土地上写出更好的作品,为家乡增光添彩,无愧于作家神圣的桂冠,无愧于这个伟大的时代。

东庄西苑

有友如斯

□张 楚

早在2002年,我就认识徐则臣了。那时有个“新小说论坛”,每个礼拜大家就某一文学主题在上面进行热烈讨论,也有很多青年作家跑到那贴小说。则臣的名字就是那时慢慢熟起来的。

记得第一次见到则臣,感到非常投缘,我当时喝了不少酒,可是则臣的酒量实在不行。后来,偶尔去北京,都会给他打个电话,一起吃顿饭,聊聊天。他总是爽快地应允,背着一个黄色帆布书包风尘仆仆赶过来。我貌似喜欢喧闹,其实与人真正交往起来,反倒是收敛、自闭的。好在则臣长了张忠直无欺的脸,你只能从他的脸上看到真诚、朴素、从容等一干词汇,并让你内心产生无端的信赖感。

再几年,则臣发表了大量的中篇小说,形成了自己的“京漂”、“花街”系列,名声大噪,奖拿到手软。则臣虽年少,却没有年少得意者惯有的蛮傲,人还是那个人,依旧实诚的一张脸,依旧朴实灿烂的笑容。

则臣不大会拒绝别人。有一次,一帮朋友喝酒后去钱柜唱歌。中间我去洗手间,见他正在走廊里徘徊——肯定是不是唱歌,又碍于情面不好早走。于是我们靠着玻璃墙聊起来。我提到《苍声》和《伞兵与卖油郎》,我觉得这

两部小说虽是他小说里的异类,却有着独特的、丰富的、狂野的美。他也提到我小说里的诸多问题,譬如叙述、语言……其间,不断有人从我们身边走过去又走过来,也不断有朋友端着酒杯过来招呼我们,而我们只是在那里靠着墙壁,深一脚浅一脚地聊着文学……其实于我而言,生活在小镇,极少有这样畅谈的机会。更多时日,我惯于沉默并惯于思考。而则臣不同,他有着深厚的理论素养,又有扎实的创作实践,对文学最本质的东西有着独立的、自由的思考。与他交流,时常让我有醍醐灌顶之感。

当然,他不只是单纯的老好人,对朋友,有什么话他也不藏着掖着。有一次我在《人民文学》发了一篇小说,是他编辑的。见面时他说,张楚啊,我给你提个意见,以后你的小说在投稿之前,能不能先把错别字好好改一改。我说,好啊。从那以后,无论给哪里写稿子,我都是把小说先打印出来,拿着铅笔一个字一个字地校对,拿不准的就去查字典,校对之后,再让我的一个中文系毕业的同事帮忙看一遍。则臣虽厚道,却敢于发出自己的声音。我觉得,这才是一个有思想、有气魄的年轻作家走向成熟的标志。譬

如关于卡佛。我从来没有觉得卡佛写得有多好,当然,也没有觉得他写得有多坏,只是个有特点的作家而已。看到别人对他的溢美之辞,我时常感到困惑:是不是我自己的审美出了问题?

后来我看到则臣写了篇文章,叫《如果说,卡佛没那么好》。他说:“节制是写作的美德,但准确是更大的美德,如果为节制而损害准确,吾未见其明也。”……卡佛的做法固然可以创造出巨大的空白和值得尊敬的沉默,不过稍不留心,也有可能把小说简化为单薄的故事片段乃至细节,那样不仅出不了空白,反倒弄成了闭合的结构,死死地封住了意蕴的出路。”我觉得他说的真是字字珠玑且一针见血。

还譬如关于70年代出生的一批作家的写作问题,他写了篇《别用假嗓子说话》,其中提到:“这一代作家中众多有才华者,正沉迷于一些所谓的‘通约’的、‘少长咸宜’的文学款式,在从事一种跟自己无关、跟这一代人无关,甚至跟当下的这个世界无关的写作。这样的写作里没有‘我’,没有‘我’的切肤的情感、思想和艺术的参与。他把这样的写作称为假声写作。我只能

说,则臣长了一双火眼金睛,透过纷繁芜杂的表象,一眼就能看出谁是假善

萨谁是真罗汉。我只能说,则臣生了一颗正直的心,在事关文学的问题上,从来不会装“老好人”,从而维持面子上的一团和气。对这个在文学道路上一路狂奔并时刻脑子清醒的人,我保持着一种真诚而且必要的敬意。

2011年,我跟则臣都在鲁迅文学院进修,成了同学。按理说,漫长的4个多月,我起码能把他的酒量训练出一点。可是除了上课,我极少见到他。他比我想像中的忙多了:要去农展馆南里10号楼上班,要到文学馆路上课,还要去国内外参加文学交流活动;要自己写小说,还要阅读别人的小说。有一次上课,他听得格外认真,头都没舍得抬一下。等中午吃饭时,他瞪着我说,今天上午,我校对了一个十来万字的长篇呢。然后他垂下头,大口大口地吃起牛肉来。

到了今天,我早就不指望则臣当个好酒友了。不过,只要则臣能继续写出好小说,能保持一个独立知识分子应有的风度,作为哥儿们的我们,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我们只会为他感到骄傲,犹如阿赫玛托娃在《在哪里总会有一种普通的生活》里所言:这座光荣与苦难交织、花岗岩建造的华丽之城……缪斯的声音,隐约可以听见。

来的文章中,我体会到了当时他们的那份快乐、自由和洒脱。他们也因此使得黄酒在班级中盛行一时。毕业后有两次大家聚会时,还有人带去黄酒。我也是从那时起,对黄酒不再排斥,偶尔也会喝几口。

当那几个同学在湖边游兴浓烈之时,院长、老师还有同学都已在酒店用餐完毕,我把火车票发给大家,准备集体乘车去杭州返回北京。看到他们还未归,我有些急了。加之打不通他们的电话,所以就有了后来在电话中对赵瑜的大喊,语词严厉。

那时的我,在游世博、西塘、乌镇之后,已经精疲力竭。我感觉自己在不停地奔跑,所有的好心情被一点点地蚕食,直至零,走向负数。我只想在返程的火车上能够好好睡一觉,睁开眼后就到了北京。

现在回头想想,不管当时怎样,结

果都是破坏了他们的好兴致,对他们而言,总归是个坏事情。我后来也在反思自己当初的行为。但是我想,再回到当初那个情境,我还是很难控制住自己的脾气。因为性格中关于时间的概念,以及看待问题的立场,改变起来实在不容易。

再后来,与他们在火车上,我阐释了他们吟唱的那几首诗,有正解,也有解构,大家时不时地哈哈大笑。

再后来,宁肯、赵瑜都写了一篇关于西湖边的散文,雅致精妙。修白也写了一篇,发给我看,名为检讨,实则是投稿的文章。必昆好像也写了一篇吧。

人生能有多少如此恣意畅快的时光呢?西湖边的事,于他们而言,可遇不可求。而我,以后如果有机会与别的班级一起出去,再遇到类似的事情,会提醒自己注意讲话的语言与方式。毕竟,共同的快乐永远都很重要。

桃李天下

黄春华

长篇小说《猫王II》近日由中少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黄春华是鲁迅文学院第六届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学员,之前他出版的《猫王》得到读者的热情追捧。两年后,黄春华携全新作品《猫王II》华丽回归,继续讲述第二代猫王的爱恨情仇、血雨腥风,以及猫鼠两界的时空穿越、转世轮回。另外,他的“开皮豆苗系”和动物小说《蚂蚁飞翔》也在日前出版,表现出强劲的创作实力。



在小说《猫王II》中,猫国、鼠国,还有黄鼠狼国,上演了一场场复杂而惨烈的斗争,然而所有的仇恨与报复最终都敌不过爱与正义。小说为读者营造了一个富有时空交错感且形象很有张力的想象空间,体现出一种真正意义上的“大幻想”。

宋晓杰 是鲁迅文学院第七届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学员,她的《湿地鸟影》近日由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



在辽河入海口那片美丽的湿地上,生活繁衍着200余种珍稀鸟类。它们中,既有国家一级保护鸟类丹顶鹤,也有黑嘴鸥等不被人们熟知的珍禽。《湿地鸟影》是一本关于湿地鸟类的图文集,透过作家优美的文字和摄影家独特的镜头,不仅可以见21类85种鸟类的真容,更可以借此了解它们鲜为人知的生活习性以及一些有趣的故事。在书中,字句流淌着深情与热爱,光影记录着美好与感动。

陈集益 中短篇小说集

《长翅膀的人》近日由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陈集益是鲁迅文学院第七届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学员,他新出版的这部小说集收录了《吴村野人》《流产》《新地主》《青蛙》《特命公使》《往事与投影》等7篇作品。



陈集益具有南方人的灵气,收放而有韧性,作品却有针扎般的痛感。他往往能够找到事情的症结,然后选择一个巧妙的角度,剑走偏锋、险招迭出,触及到问题的关键。这部小说集充分显示了作者深厚的文学功底和独特的写作风格。他用文字抵达了近乎残酷的真实,写下了他对正在经历的这个时代的观察与感受,写下了这个时代隐秘的痼疾与痛楚,写下了一代人的遭遇与孤独。这既是一种批判,也是他试图摆脱精神创伤的努力与挣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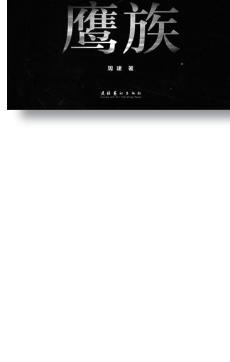
王保忠 长篇小说《甘家洼风景》日前由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王保忠是鲁迅文学院第十三届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学员,曾获第三届赵树理文学奖、《小说月报》第十四届百花奖。



《甘家洼风景》生动而深刻地勾画出中国传统农民在走向现代化过程中精神世界的迷茫与痛苦:一方面是进入城镇的“原农民”对城市生活的追求与迷茫;另一方面是留在农村的“现农民”对现实农村的依恋与迷茫。这部长篇小说采取散点透视的方式,由20篇短篇小说构成,这些短篇既自成一体,又相互交织,一个人物的出场牵扯出另一个人物,自然地辐射出宽阔的生活面,其结构类似于《水浒传》《儒林外史》等古典小说,又有明显的创新。

周建 长篇小说《鹰族》最

近由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周建现为空军政治部文艺创作室创作员、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曾参加鲁迅文学院青年作家英文班,主要作品有《太阳照过桑田》《紫英藤》《从天而降》《呼啸天疆》《芬芳满天——共和国女飞行员成长录》等。



《鹰族》以21世纪初的大裁军为背景,表现了中国空军在新军事变革和军事斗争准备中肩负的使命。小说对当代军人的价值观、人生观和内心情感进行了深层次的思考与反省,对和平时期军人命运与时代需求进行了积极而理性的探寻,特别是展示了和平年代空军部队飞行员在训练中紧贴实战、时刻不忘备战的英雄主义精神,表现了他们对祖国的忠诚、对道德操行的坚守,以及面对流血牺牲的勇敢与坦然。小说不拘格套、细腻空灵,在现实与梦想的交织中,道出世事沧桑,唱出灵性遐想。

